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均符合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安排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对应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15 万股。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